

# 政府采购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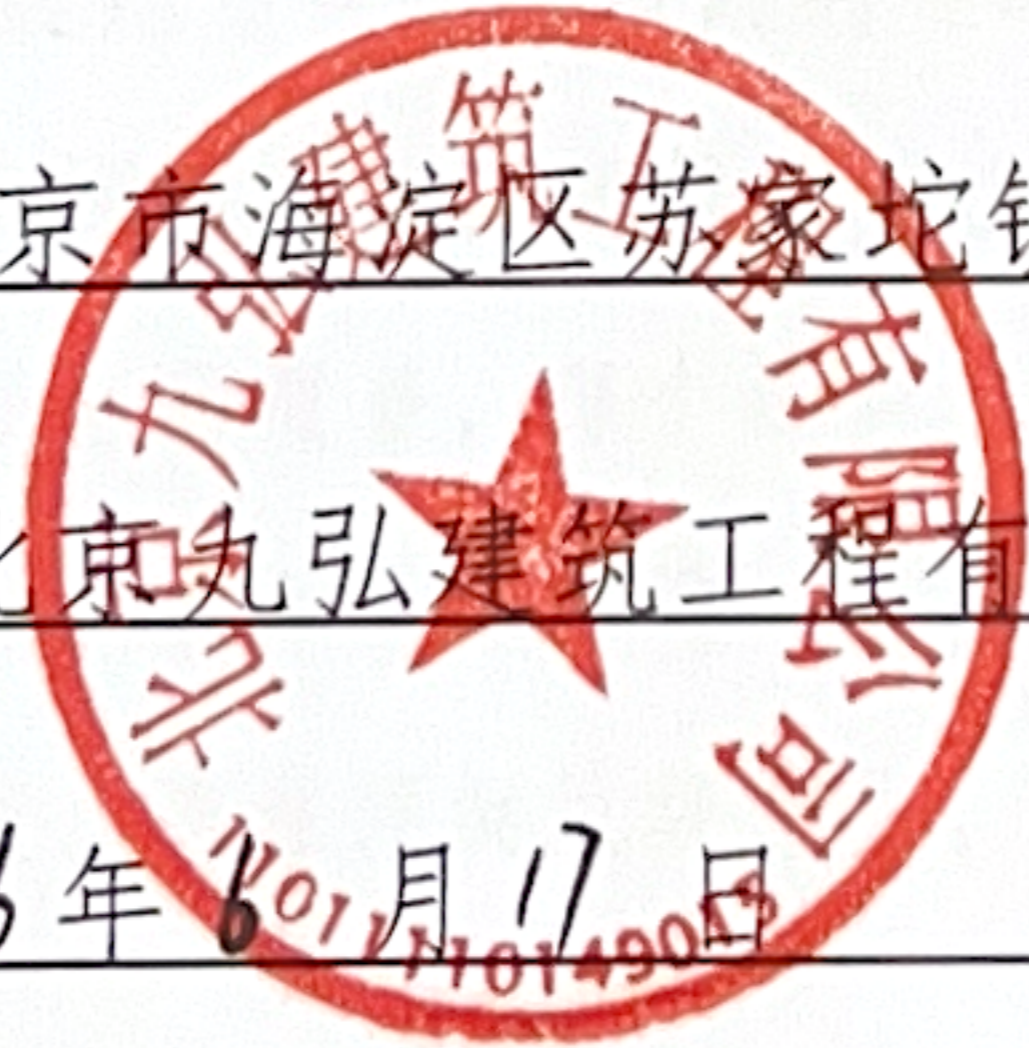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2026 年社会化土地专职巡查队项目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人民政府

乙 方：北京丸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17 日

履行期限：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7 年 6 月 16 日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人民政府

乙方：北京九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本合同书约定期间内的2026年社会化土地专职巡查队项目项目，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书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服务内容及要求

##### 1、服务内容及范围：

(1) 服务内容：乙方在服务范围内开展新生违法建设、违法用地等影响环境的土地违法行为巡查管控、重点加强宅基地违法建设管控、有效推进苏家坨镇农林土地的保护和利用，做好苏家坨镇周边环境综合管控工作。以新生违法建设“零增长”为目标，做好苏家坨镇各类土地违法行为的发现、制止和上报工作。

(2) 服务范围：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全镇区域内。

##### 2、服务目标及要求：

乙方应组建项目部并配备项目所需车辆、设备，项目部根据现场特性拟组建违建巡视组、夜间综合巡视组、谈判协管组：

(1) 违建巡视组负责镇区域内的违建巡查管理工作：

应成立5个巡视小组，每组应设立组长1名、司机1名，组员1-2人，实现巡查责任区域全面覆盖，每个巡查小组组长为第一责任人。每个小组均配备无线对讲机，记录仪等，确保通讯畅通，影像资料完整、准确。对巡查区域范围内有关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违法倾倒垃圾渣土、压占农林用地等违法问题，第一时间采取相应措施。

(2) 夜间综合巡视组，负责苏家坨镇镇区域内的夜间巡查工作：

应成立夜间综合巡视小组，设立组长1名、司机1名，组员1-2人，实现巡查责任区域全面覆盖，每个巡查小组组长为第一责任人。每个小组均配备无线对讲机，记录仪等，确保通讯畅通，影像资料完整、准确。对巡查区域范围内有关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违法倾倒垃圾渣土、压占农林用地等违法问题，第一时间采取相应措施。（注：所有班组负责人必须保证通讯24小时畅通。）

(3) 夜间综合巡视组负责苏家坨镇镇区域内的夜间巡视工作。(夜班巡视工作时间为 18:00 时到上午 8:00 时)

关于国家法定假日，加强安全巡视力度，例如清明节、夏季天干地燥天气，增加巡视队伍，确保苏家坨镇域内无火灾隐患；雾霾严重期间，加大巡查力度，对违法倾倒垃圾渣土、压占农林用地等影响环境的违规行为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采取相应措施。

#### (4) 谈判协管组责任区划

根据综合行政执法队的工作重心，责任区划为整个苏家坨镇。协管组有计划的针对重点违法建设主体进行逐个沟通、谈判、协调，促使其主动配合执法队的拆违工作。

(5) 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对各小组人员安排、人员数量、工作内容等进行调整。乙方应予配合。

### 3、服务方式：

(1) 乙方负责在服务区域内巡查各类违法建设、违法用地、压占林地、倾倒垃圾渣土和伐木毁林等影响环境的土地违法行为，并及时将发现的违法行为报告甲方及负有查处职责的机关部门进行处理。

#### 第二条：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任何一方要求签订补充合同，应在本协议终止 5 日前以书面的形式向对方提出申请，由双方协商确定是否签订补充合同。

#### 第三条：项目负责人

1、甲方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2、甲方负责人职责：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给乙方所需指令，并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3、乙方负责人姓名： 潘凯 联系电话： 13718978225

(需持有乙方授权委托书)

4、乙方负责人职责：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给甲方所需材料，配合甲方各项工作，并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5、双方负责人变更后，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因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由未通知方承担。

#### 第四条：甲方责任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工作指导，提示并监督乙方的工作。

甲方负责进行服务区域现状情况交底。

在履行服务过程中，非因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原因发生冲突、突发事件，造成乙方人员伤害、财产损失的，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处理。在履行服务过程中，因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故意、重大过失、违规操作引发冲突、突发事件，造成乙方人员伤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乙方责任

为完成本协议约定的服务事项，乙方应自行招聘土地巡查队员，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规定，与所聘用土地巡查队员签署劳动合同并负责给巡查队员缴纳人身伤害保险。甲方与乙方工作人员不形成劳动关系或者劳务派遣用工关系。如乙方与所聘用的土地巡查队员、保安人员发生劳动纠纷或乙方聘用人员造成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坏的，由乙方自行解决，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乙方进场后，需向甲方提供《2026年社会化土地管理专职巡查实施方案》。如遇实际情况变化，乙方应按实际情况及甲方需求及时调整方案内容；如甲方未要求调整方案，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方案内容提供服务，保证服务质量，按时完成任务，实现服务区域内违法建设零增长的目标。

负责进行土地巡视工作的合同交底，乙方必须组织土地巡查人员及保安人员进行岗前培训，要求其熟悉现场，了解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

对现场违法建设本着出现立即汇报的原则，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向直属部门汇报。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与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六条：服务费用总价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总价为人民币 9069789.09 元，大写：玖佰零陆万玖仟

柒佰捌拾玖元零玖分

#### 第七条：服务费用支付与结算

甲方项目费用支付须以区级代分专项资金到账为前提，如区级代分资金未如期到账，甲方将待区级代分资金到账后拨付乙方各阶段项目费用，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区级代分资金如期到账，甲方将按照各阶段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具体如下：

本项目服务费按季度支付，乙方按季度向甲方递交服务费申请表，甲方收到服务费申请表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并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按审核程序审定并支付当期服务费。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按时缴纳服务费为由拒绝提供服务。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为甲方开具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以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乙方应于合同到期时及时向甲方递交结算申请，办理结算手续。

#### 第八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认真全面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项内容。任何一方违反，均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不履行或者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约定扣除乙方服务费用，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年度服务费用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甲方向第三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商誉损失、甲方为减少损失支付的费用、调查费用、公证费用、鉴定费用、诉讼费用和律师费用等，乙方仍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费用中直接予以扣除。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乙受到损失的赔偿或者补偿，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九条：服务的奖惩措施

绩效考核

土地巡查外包服务必须廉洁奉公、高效务实，必须建立行之有效地绩效考核奖惩措施方案。

(1) 巡查队员、协管员代表政府形象，必须统一着装，佩带工作证方能上岗作业。

(2) 巡查队所必需的交通车辆、设备必须配备齐全。同时保证通讯、影象设备齐全，配备完善的后勤服务团队以保证工作顺利开展。

(3) 巡查队员、协管员必须廉洁自律，不得收受相对人任何钱物、礼品，更不能利用工作之便变相索取钱物礼品等。

(4) 巡查队以实现新生违法建设零增长为目标。2026年新生违法建设数量在2025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减少。

(5) 巡查队在巡查过程中，除严格管控新生违法建设外，还必须对以往的已经拆除的违法建设点位和当年新拆除的违法建设点位进行严格复查，保证场清地净，使其达到相关部门的验收复核标准。

(6) 巡查队员、协管员要具备国家关于土地保护的相关法律知识，并要由专业的法律工作者对其进行系统的培训，持证上岗。

以上要求纳入巡查队员绩效考核，直接和巡查队员、协管员的工资收入相挂钩。

奖惩措施：

未发现新生一处到五处，第一处罚2万，第二处到五处，一处罚5万，第六处到第十处，一处罚10万，如未发现新生达十处以上，一处罚合同总金额的10%，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如工作需要，甲方要求增加巡视工作人员时，甲乙双方在依据实际情况签署补充协议。

第十条：其它

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和补充由甲乙双方另行订立书面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解决纠纷的方式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向北京市海淀区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本合同关于管辖的约定不因合同无效、撤销及解除或本合同权利义务的转让而改变。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人民政府



乙方（公章）：北京九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6月17日

日期：2026年6月17日